

主动公开

佛山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1年第2号

佛山市审计局办公室

佛山市 2017 年至 2019 年市本级代建工程项目 建设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结果

(2021年3月3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佛山市审计局对佛山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下称市代建中心）负责的佛山市 2017 年至 2019 年市本级代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并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现将审计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市代建中心于 2010 年 3 月成立，为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一类公益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市政府投资市本级非经营性工程项目的代建管理。

本次审计调查对象是 2017 年至 2019 年市代建中心负责建设的 20 个佛山市本级代建工程项目，重点抽查了佛山科学技术学院仙溪校区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情况和市第三人民医院大楼等工程项目的招投标情况。

审计结果表明，市代建中心制定了代建工程项目内控管理制度，办理了施工许可等建设程序，能按规定进行公开招标，有效控制工程投资，发挥了专业化管理的作用，但审计中也发现市代建中心在资金管理、工程实施管理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建设资金管理不规范。一是工程款支付审核把关不严，造成多支付工程款 212.17 万元；二是未行使合同约定权利，没有扣罚施工单位违约金共 722.5 万元。

（二）招投标工作进展缓慢，流标、投诉频发。一是招标文件的投诉、定标等条款与现行规定不一致，增加了处理环节；二是招标文件部分评分条款设置不当或存有歧义，引起投诉；三是未按规定办理延长投标有效期手续；四是对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约定扣罚投标保证金。

（三）工程实施管理不到位。一是对工程质量监管不严，存在部分墙体、天面防水工程、绿化工程未按设计图纸施工，部分室外消防工程不满足设计要求等问题；二是工程变更管理不规范，存在部分现场签证未按规定存有影像等佐证资料、未及时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等问题；三是对一些属于项目建设范围的附属工程，市代建中心推诿不属于代建范围，花费大量时间与使用单位协调，延误了项目整体完工时间；四是未按合同要求审核施工单位更换的项目经理资历。

三、审计处理及整改情况

对此次审计发现的问题，佛山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专项审计调查报告。市代建中心具体整改结果由其自行公告。

